

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评价项目类型：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

自评项目名称：老君殿镇翟家河村道路建设

自评项目单位：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

项目主管部门：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

项目单位法人代码：116108310160936190

评价工作组负责人：刘伟 (签章)

联系人：加翠翠

联系电话：15289282004

评价时间：2023年2月21日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老君殿镇翟家河村道路建设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 116108310160936190		实施单位	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 算数	全年执行 数	全年执行率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40	40	100%	10	100%	10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40	40	100%	—	100%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提升翟家河村312户861人经济收入，其中：脱贫户40户88人。				提升了翟家河村312户861人经济收入，其中：脱贫户40户88人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 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道路硬化长度(公里)	≥1	1.1	20	20	
		质量指标	工程验收合格率	≥100%	100%	20	20	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完工时间	2022年12月31日前	2022年10月9日	10	10	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(万元)	≤40	40	10	10	
	效益 指标	经济效益 指标						
		社会效益 指标	受益群众脱贫户(人)	≥88	88	10	10	
			受益一般户(人)	≥861	861	10	10	
		生态效益 指标						
	可持续影 响指标							
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	受益对象满意率	≥95%	90%	10	7	满意度未达到预期	
总分					100	97		

老君殿镇翟家河村道路建设项目 2022 年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、建设内容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依据子财发【2022】236号，以及市级有关文件精神，完成老君殿镇翟家河村道路建设项目。

2. 项目建设内容：(1) 翟家河村陈家塬自然村道路硬化长 1.1 公里、宽 3 米，共计 3500 平米。(2) 路边排水沟 4 处。

(二) 项目目标

2022 年专项业务经费（项目）绩效完成表

项目名称		老君殿镇翟家河村道路建设				
主管部门		子洲县老君殿镇人民政府				
资金金额	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40 万元	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40 万元			
		其他资金				
年度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提升翟家河村 312 户 861 人经济收入，其中：脱贫户 40 户 88 人。			提升了翟家河村 312 户 861 人经济收入，其中：脱贫户 40 户 88 人。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年度指标值	全年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道路硬化长度（公里）	≥1	1.1	
		质量指标	工程验收合格率	≥100%	100%	
		时效指标	项目（工程）完工时间	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	2022 年 10 月 9 日	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（万元）	≤40	4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群众脱贫户（人）	≥88	88	
			受益一般户（人）	≥861	861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率	≥95%	90%	满意度未达到预期	

1. 总体目标：提升翟家河村 312 户 861 人经济收入，其中：脱贫户 40 户 88 人。

2. 年度目标：提升翟家河村 312 户 861 人经济收入，其中：脱贫户 40 户 88 人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(一) 项目资金（包括财政资金、自筹资金等）总投入情况分析。

老君殿镇翟家河村道路建设属于财政资金，资金共投入 40 万元。

(二)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。

此次专项经费主要用于老君殿镇老君殿镇翟家河村道路建设。该项目为解决提升翟家河村 312 户 861 人经济收入，其中：脱贫户 40 户 88 人，促进农村经济发展。共计花费 40 万元。

(三) 资金实际执行、管理情况分析。

1. 资金到位资金按期到位，未影响项目进度。
2. 资金管理、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。
3. 项目管理组织实施机构明确，管理制度健全。

(四)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

序号	支付日期	资金性质	用途	支付金额(万元)
1	2022-12-15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翟家河村道路建设	10
2	2022-09-08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翟家河村道路建设	30
合计				40

三、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

(一)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。

该项目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，自评总得分 97 分，属于“优”等级。具体情况为：

(1)该项目年初预算 40 万元，全年执行数 40 万元，执行率为 100%，共 10 分，得 10 分；

(2)产出指标数量指标：道路硬化长度（公里） ≥ 1 ，实际完成道路硬化长度 1 公里，共 20 分，得 20 分；

(3)质量指标：工程验收合格率 $\geq 100\%$ ，实际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%，共 20 分，得 20 分；

(4)时效指标：项目（工程）完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，实际 2022 年 10 月 9 日，共 10 分，得 10 分；

(5)成本指标：项目总成本（万元） ≤ 40 ，实际 40 万元，控制良好，共 10 分，得 10 分；

(6)社会效益指标：受益群众脱贫户（人） ≥ 88 ，实际受益总人数 88 人，共 10 分，得 10 分；

受益一般户（人） ≥ 861 ，实际受益人数 861 人，共 10 分，得 10 分；

(7)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受益对象满意率 $\geq 95\%$ ，完成 90%，共 10 分，得 7 分。失分原因是：满意度未达到预期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调整情况。

下达资金主要用于老君殿镇翟家河村道路建设项目，无资金调整情况。

（三）项目管理情况。

项目有相关的资料计划、公示、合同、发票、预决算、验收，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：子政发【2017】19 号《子洲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，《子洲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实施细则》（子政扶办发【2018】45 号）。

四、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老君殿镇翟家河村道路建设未能完全达到受益群众满意度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今后将对项目严格管理，制定合理的目标计划，提高群众满意度，做好前期工作规划与安排。

五、自评小组

姓名	职称/职务	单位	签字
刘伟	镇长	老君殿镇人民政府	刘伟
惠勇	干部	老君殿镇人民政府	惠勇
刘娜	干部	老君殿镇人民政府	刘娜
加翠翠	干部	老君殿镇人民政府	加翠翠

项目单位（中介机构）负责人（签字并盖章）：
刘伟
2023年2月21日

